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文本

南宫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二〇一九年十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二)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三)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四)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五)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六)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

#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财决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59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	702.8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8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9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	8.00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4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	85.4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	2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6	20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7	785.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8	747.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9	2.5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1	
	16		十六、金融支出	5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7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8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9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2,592.1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2563.41</b>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54.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83.6
基本支出结转	27	42.19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8	12.69			
经营结余	29				
<b>总计</b>	<b>36</b>	<b>2,647.00</b>	<b>总计</b>		<b>2,467.00</b>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

#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禄口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财决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计	2,592.13	2,592.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1.42	721.42					
20101		人大事务	25.38	25.38					
2010103		机关服务	25.38	25.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3.54	673.54					
2010301		行政运行	671.36	671.36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18	2.1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50	7.5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	7.5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0	8.00					
20401		武装警察	8.00	8.00					
2040103		消防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42	85.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97	64.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7	64.9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45	17.4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7.45	17.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3	27.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13	27.1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13	27.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00	205.00					
21103		污染防治	130.00	130.00					
2110302		水体	130.00	13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5.00	7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5.00	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16	785.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15.16	715.1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15.16	715.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7.50	757.50					
21301		农业	298.50	298.5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70.00	17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28.50	128.50					
21303		水利	2.00	2.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5		抗旱	1.00	1.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4.00	454.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54.00	454.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50	2.50					
21402		铁路运输	2.50	2.50					
2140206		铁路安全	2.50	2.50					

##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殷武头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财政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563.40	787.77	1,798.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2.80	702.80				
20101		人大事务	26.38	26.38				
2010103		机关事务	26.38	26.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4.92	664.92				
2010301		行政运行	662.74	662.74				
2010306		专项业务活动	2.18	2.18				
20106		统计信息事务	7.80	7.8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80	7.80				
20115		商贸事务	16.00	16.00				
2011508		招商引资	16.00	16.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0		8.00			
20401		武装警察	8.00		8.00			
2040103		消防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3	64.97	20.46			
20806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97	64.97				
20806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7	64.97				
20826		其他社保支出	17.46		17.46			
2082602		其他农村社保支出	17.46		17.4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5		27.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15		27.15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15		27.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00		206.00			
21103		污染防治	100.00		100.00			
2110302		水体	100.00		1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6.00		76.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6.00		7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6.16		786.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16.16		716.1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716.16		716.16			
21206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06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47.40		747.40			
21301		农业	278.60		278.60			
2130106		农村公益事业	160.00		16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28.60		128.60			
21303		水利	2.00		2.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6		抗旱	1.00		1.00			
21306		其他	3.00		3.00			
21306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63.90		463.90			
2130706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3.90		463.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60		2.60			
21402		铁路支出	2.60		2.60			
2140206		铁路安全	2.60		2.6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92.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702.80	702.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8.00	8.00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5.42	85.42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27.13	27.1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205.00	20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785.16	785.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747.40	747.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2.50	2.5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2,592.13</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3</b>	<b>2,563.40</b>	<b>2,563.4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54.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83.60	83.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54.87	基本支出结转	55	60.81	60.8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22.79	22.79	
	28			57			
<b>总计</b>	<b>29</b>	<b>2,647.00</b>	<b>总计</b>	<b>58</b>	<b>2,647.00</b>	<b>2,647.00</b>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南京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11
			合计	2,563.40	767.77	1,795.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2.80	702.80	
		20101	人大事务	25.38	25.38	
		2010103	机关服务	25.38	25.3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54.92	654.92	
		2010301	行政运行	652.74	652.74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2.18	2.1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7.50	7.5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50	7.50	
		20113	商贸事务	15.00	15.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5.00	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00		8.00
		20401	武装警察	8.00		8.00
		2040103	消防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42	64.97	2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4.97	64.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97	64.9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7.45		17.4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7.45		17.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		3.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7.13		27.1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7.13		27.13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7.13		27.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00		205.00
		21103	污染防治	130.00		130.00
		2110302	水体	130.00		13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5.00		7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5.00		75.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5.16		785.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15.16		715.1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15.16		715.1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0.00		7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47.40		747.40
		21301	农业	278.50		278.50
		2130126	农村公益事业	150.00		15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128.50		128.50
		21303	水利	2.00		2.00
		2130314	防汛	1.00		1.00
		2130315	抗旱	1.00		1.00
		21305	扶贫	3.00		3.00
		2130501	行政运行	3.00		3.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63.90		463.9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63.90		463.9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50		2.50
		21402	铁路运输	2.50		2.50
		2140206	铁路安全	2.50		2.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9.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8.49	30201	办公费	164.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1.6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2.2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87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7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46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84		公务接待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5.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5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0			
	人员经费合计	480.44		公用经费合计				287.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5.00		5.00	5.00	10.00		5.00		5.00	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南宮市段芦头镇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018年决算收入数2592.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数2592.13万元，占总收入的100%。

2018年决算支出数25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7.77万元，占总支出数的29.95%，项目支出数为1795.63万元，占总支出数的70.05%。

与2017年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548.88万元，增长27.34%，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增加548.88万元，增长27.34%，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本年收入2592.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92.13万元，占比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较预算数2659.98万元减少15.98%，主要是预算项目未完成。

2018年决算收入总数2592.13万元，较上年2007.25万元增加27.34%，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决算支出数2563.4万元，较预算数2659.98万元减少15.98%，主要是预算项目未完成。其中基本支出767.77万元，占总支出数的29.95%，项目支出数为1795.63万元，占总支出数的70.05%。2018年度总支出决算为2563.4万元，支出决算按照功能分类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02.8万元，公共安全支出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5.42万元，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27.1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205万元，城乡社区支出785.16万元，

农林水支出 747.4 万元。按照支出性质情况：基本支出 767.77 万元，项目支出 1795.63 万元。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总数 2592.13 万元，较上年 2007.25 万元增加 29.14%，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2018 年决算支出总数 2563.4 万元，较上年 1994.56 万元增加 29.95%，主要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增加。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为 2592.13 万元，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265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比年初预算减少 67.8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未完成；本年支出数 25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比年初预算减少 96.58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项目未完成。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总支出决算为 2563.4 万元，支出决算按照功能分类情况：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2.8 万元，占比 27%；公共安全支出 8 万元，占比 0.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42 万元，占比 3%；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支出 27.13 万元，占比 1%；节能环保支出 205 万元，占比 8%；城乡社区支出 785.16 万元，占比 30%；农林水支出 747.4 万元，占比 29%。

#####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69.0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67.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1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在做好各项工作的前提下，节省各项开支，尤其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17 “三公”经费支出无增减，“三公”经费支出得到了有效控制。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年初预算一致。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本年度公务接待 79 批次，224 人次。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前期准备。成立以党委书记任组长，各分管片长任副组长，计财科室、业务处室等部门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认真传达学习《关于做好 2018 年省直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2、组织实施。对资金使用进行综合自评，采取收集、审核资料、现场核实、综合评价等措施进行定量定性的评价，最后分别形成结论。

3、分析评价。根据评价，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汇总形成预算安排的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按照规定的文本格式和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在规定的时间内正式提交。

###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开发区建设强力推进，新的发展平台正在形成。坚持从全镇区位特点、产业特色、土地优势等实际出发，积极探索启动段芦头集体经济发展试验区建设工作。一是初步完成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在南张庄、陶屯、安子窝、西王排、董家庙等 19 个村，总面积 32 平方公里的土地上，按照集体经济和特色小镇发展模式，规划布局了以镇区为引领的羊绒小镇、以南张为引领的车饰小镇、以西王排为引领的纺织小镇、以董家庙为引领的汽配小镇等 4 个特色产业展集中区；沿清凉江自南向北，规划布局出三产、二产、一产三个交替发展的产业经济带，推动产业实现融合发展。二是启动总面积 1300 多亩的“东、西”两个

起步区。开展了东区项目入驻工作，原协议引进的8家企业有4家进场开工；历时5个多月，完成了起步区西区的征地、清表等工作。为项目入驻创造条件。三是启动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159万元，新修袁村-西王排总长1.4公里的沿江道路；启动总投资2500多万元的唐庄至清凉江的道路工程、悬空村跨江大桥与石家屯跨江大桥。目前，三项工程已完成立项，即将启动建设。

——招商引资取得突破，产业基础进一步夯实。先后赴浙江、雄安新区等地开展多次招商洽谈活动，对接、洽谈、考察各类项目60多个，经过筛选、比对、考察，在起步区西区最终确定了汽配、纺织两类产业的28家企业，其中纺织类4家，包括13条半精纺、精仿纺纱线；汽配类24家，产品涉及真空刹车泵、安全气囊、滤材生产、机油滤芯、空气滤芯。28个项目规划占地面积580多亩，总投资8亿多元，总建筑面积30多万平方米，全部项目建成投产后，将为全镇直接增加财政收入2000多万元。目前，28家企业已全部缴纳了项目保证金。年底前即将开工建设。电商、物流、车衣、车饰汽车后市场用品等产业蓬勃发展，全镇形成了230余家汽车后市场用品加工户，年产量接近2000万件；近35家快递物流企业落户我镇，全年快递件吞吐量近2亿件。

——城镇建设稳步开展，朝着特色小城镇目标迈进。围绕“打造全国重点特色小城镇”的总体目标，加大城镇建设和管理力度。一是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投资近600万元，谋划启动京九大街道景观打造工程、老308国道镇区段景观建设工程、京九大街和老308国道两条道路亮化工程、镇区污水管网铺设工程、镇区京九大街与新308国道主出入口景观打造工程等6项重点工程。目前，5项工程已完成预算评审、即将招标启动建设；1项工程正在实施。二是加大拆违治乱力度。对镇区占道经营、私搭乱建现象开展了4次集中整治，拆除违章建筑3000多平方米，初步扭转了镇区交通拥堵、脏乱差的局面。严格管控违法占地、私自建厂行为，有效刹住了违法占地、违法建厂等

现象。扎实推进一区三边拆违工作。对国省干道两侧 100 米范围内违法建筑进行了评估。

——农业农村工作扎实推进，多项民生工程启动实施。围绕农民增收、农业增效调整农业结构，段二村发展苗圃种植 560 亩，马河涯村发展杏树种植 280 亩，全镇发展土豆种植 80 亩，金银花、牡丹等药材种植 400 亩，发展养驴 190 头，完成植树 6100 亩。土地流转达到 30%以上，其中产生了 10 户 200 亩以上的家庭农场，50 亩以上的 300 多户，达到全市平均水平；在全市农村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回头看”工作中，通过农户申请，村民代表民主评议，镇政府审核，最终确定 154 户 308 人为贫困户，新增低保户 385 人。镇党委多方筹集资金 100 余万元，统一为全镇 35 户贫困户建设房屋，从根本上解决建档立卡贫困户住危房的问题，目前，已完成 27 户房屋主体建设；鲁义寨、三官屯、南张庄等村修建联村公路、硬化街道约 6000 平方米，彻底解决群众的出行问题，改善了村容村貌。

——环保、维稳、安全生产等工作深入开展，营造了良好发展环境。

环保工作：取缔并拆除工业燃煤锅炉 21 台，改造或更换为生物质燃料锅炉和天然气锅炉 3 台；取缔 4 家散煤点，保留的 2 家煤场均已办理环评手续并通过环保验收；取缔散乱污企业 9 家，包括 3 个修车厂，2 个水管厂，4 家脚垫厂；全镇设立了 147 个秸秆禁烧网格，部署了 173 名巡查员，组建了 183 人的秸秆禁烧应急小分队，配备专门车辆和应急物资装备，负责辖区内的秸秆禁烧工作；对涉及大气污染防治的企业设立驻厂员，加强对涉大气污染防治企业的日常监管。

安全生产工作：严格按照中央、省、邢台市和南宫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的安排部署，在 9-10 月份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3 次，查出并督办解决 5 家企业 17 个安全隐患问题，责令限期整改 1 家、督办问题 8 个，责令停工整改企业和工地 6 个；对镇区 1 所医院，1 所中学、33 个中小学及幼儿园，1 家敬老院进行了全面检

查，查纠问题 17 个，交办限期整改事项 9 个；以村为单位组织开展一般性排查，查找并解决电气设施与物料堆放隐患 22 个，有效消除了重点部位的安全隐患，全镇没有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

维护稳定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支持下，为全镇 39 名退役士兵解决了工作安置问题，对 293 名 60 岁以上退伍军人，48 名两参重点优抚对象提高了优抚标准；对 116 个稳控人员分类布控，建立“四包一”稳控队伍，实现了人人有人稳控的目标；在 42 个村建立信访维稳网格化管理机制，每天 2-3 次调度各村维稳情况；严格执行接访领导接访工作日制度，每天 1 名班子成员专职接访，近期共接访解决问题 7 个；3 次组织镇村两级开展了为期 13 天的专项信访维稳排查活动，新增调整稳控关系 36 人，并及时落实了稳控措施；组建了以 38 名基层民兵，180 名“红袖章”巡逻队伍、5 名派出所民警组成的基本应急稳控队伍，与铁路沿线 11 个村签订了《铁路护路联防责任承诺书》，加强对沿线中小學生、精神病人、放牧人员的管理教育，扎实开展铁道护路、重点部位安保巡逻工作，目前全镇信访维稳局面总体可控。

——基层党建工作成效明显，提升了党员队伍整体素质和党支部的战斗力、凝聚力。7 月份，圆满组织召开了全镇 1600 名农村党员集中培训，取得了良好效果。9 月份，完成党员信息采集 1833 名，完成 1582 名党员信息 12371 网站注册工作，完善了 22 个非公企业党支部的党员组织关系转接和软硬件建设，完成了 50 名农村离任村党支部书记和村委会主任证明材料的审核上报工作。与此同时，重点抓了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的整顿转化，南张庄 290 平、砖混结构两室主体和村民活动广场已经完工，安子窝村 160 平、砖混结构两室已经建成投入使用，东孙庄村两室已经完成选址，近期可开工建设，确保月底前完成建设任务。唐家庄、董家村、青杨寨 3 个村班子凝聚力、战斗力明显增强，已经完成转化任务，其中青杨寨村弘扬孝道文化、敬老爱老的做法受到了上级组织部门的好评和报道。

###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整体评价分析，我镇在 2018 年较好的完成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各个项目均按照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有效开展，并取得了实打实的成效。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7.33 万元，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2.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5 万元，增幅为 0.22%，主要原因系机关养老保险缴费。与年初预算一致。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3.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5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无变化。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中车 0 辆。

单价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变化，单价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无变化。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

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